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沙鹿區公所 函

地址：43352臺中市沙鹿區鎮政路8號

承辦人：曾重安

電話：04-26622101#323

傳真：04-26634037

電子信箱：c101225f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沙區民字第10200171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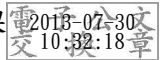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區公館段333-9地號等25筆土地範圍內有（無）主墳墓遷葬公告1份，請惠予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依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102年7月24日翔總字第1020005344號函、殯葬管理條例第3條及本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2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附件請至本所網站(網址:<http://www.shalu.taichung.gov.tw>/公告訊息/最新消息)載用。
- 三、惠請各級縣市政府函轉所屬各鄉鎮市區公所協助辦理公告事宜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臺中市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市沙鹿區西勢里辦公處、臺中市沙鹿區公明里辦公處、臺中市沙鹿區清泉里辦公處

副本：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臺中市政府民政局、本所秘書室、本所民政課



裝

訂

線

屏東縣政府 1020730



10223013000